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李孟珊

電 話：04-37061140

電子郵件：e-239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403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04034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文化總會辦理第12屆「總統文化獎」徵選相關資
訊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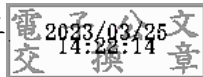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22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20029594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檢附來函及徵選相關資訊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3/25



1120002112